

琼瑶全集 4

烟雨濛濛

花城出版社

1996年1月8日

粤新登字 05 号

责任编辑：林佐华

封面设计：吴慧雯

琼瑶全集 4

烟雨濛濛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新华书店经销

中山迪丽彩印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11.5 印张 1 插页 200,000 字

1996 年 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5,000 册

ISBN7—5360—2246—8

I·1928 定价：16.00 元

独家版权·翻印必究

写在花城出版社 “琼瑶全集”之前

一九八八年，台湾开放了大陆探亲，我带着一份无法言喻的欣喜，回到大陆，一口气跑了十几个省，由北到南，由城市到乡村，走了许许多多的地方。这样一趟旅行之后，才知道我的小说，在大陆竟然拥有很多的读者，这对我而言，真是一件莫大的喜悦，对我的写作生涯，也是一项大大的鼓励。每当我来到一些偏远的城市，走在大街小巷中，都有闻风而至的读者，拿着我的书来找我签名时，我就深深的感动了！以前，我常常怀疑，我这么孜孜不倦的写作，让我的青春，我的大好时光，都消磨在书桌上，写出的作品，自己也不是很满意，这样的一生，到底是值得还是不值得？这种疑惑，此时也得到了解

答，我终于感到不曾虚度此生，而且微微的自傲起来了。虽然，那些坊间出版的“琼瑶著作”，全都是盗版的，我也不太在意了。只是，看到很多书都印得粗制滥造，内容往往错字百出，而觉得十分心痛！

为了扼止这种现象，我开始授权给大陆的出版社，正式出版我的作品。“作家出版社”就是在此时和我签约的。但是，即使我授权后，这些盗版书仍然猖獗，假冒书也依旧到处可见。有权的“作家出版社”也拿这种情形无可奈何。所以，当我和“作家出版社”的约满以后，我实在不愿意继续签约。两年以来，我的书就在“无授权”的状态下，出版得乱七八糟。我每次看到假冒书的时候，难过的程度已非笔墨所能形容。逐渐的，我当初那种感动情绪，都被这种“痛苦”所取代。对于中国大陆的“著作权”观念，也到了“心灰意冷”的地步。

这两年之间，有许多的出版社和我陆续接触，都想出版我的“全集”。我一直提不起很大的兴致，只怕“授权”后同样紊乱。其中，以“花城出版社”和“云南

人民出版社”最为积极。“花城出版社”的肖建国先生表示，只有以好的品质，好的印刷，好的编排，好的纸张……以及“真实的授权”，“完整的出版”来打击那些非法的盗版和假书。这个做法，使我动心了。于是，今天，“花城出版社”终于得到我的“独家授权”，出版我一整套的“琼瑶全集”。我写作到今天，一共写了五十部小说，要一口气出版五十部书，真是一件大事。

我希望，这套书出版以后，盗版和假书可以彻底消失。我是个自我要求非常严格的人，写作的态度一向真诚。有时，为了两三个字的推敲，常常彻夜不寐。有时，为了一些错误，也常常自责不已。我经常对朋友说，我虽然写得不是很好，但是，我一定尽我的全力。不论“好”与“坏”，都是我自己的，都是“真实的琼瑶”。每出版一本书，我都是战战兢兢，如履薄冰的，生怕我让我的读者失望。在我这样的写作心态下，那些不堪入目的假冒书，对我真是一件“残忍”的事！我希望，“花城”这套“琼瑶全集”，可以恢复我对中国大陆读者的感动和信心！希望那

烟雨濛濛

些爱护我，鼓励我的朋友们，看到的都是我的“真迹”！这些希望，其实都好“简单”，不是吗？“希望”它不会变成只是“希望”，“希望”它能“落实”！那就是我的幸运，也是我的读者们的幸运了！

最后，感谢“花城”的编辑们，为这套书所付出的心力！感谢广东旅游出版社的李亚平先生，以及云南人民出版社的程志方先生和欧阳常贵先生，对这套书的支持和协助！

琼瑶

一九九六年元月四日于台北可园

琼瑶全集 4

烟雨濛濛

花城出版社

1996年1月8日

粤新登字 05 号

责任编辑：林佐华

封面设计：吴慧雯

琼瑶全集 4

烟雨濛濛

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新华书店经销

中山迪丽彩印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11.5 印张 1 插页 200,000 字

1996 年 1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5,000 册

ISBN7—5360—2246—8

I·1928 定价：16.00 元

独家版权·翻印必究

写在花城出版社 “琼瑶全集”之前

一九八八年，台湾开放了大陆探亲，我带着一份无法言喻的欣喜，回到大陆，一口气跑了十几个省，由北到南，由城市到乡村，走了许许多多的地方。这样一趟旅行之后，才知道我的小说，在大陆竟然拥有很多的读者，这对我而言，真是一件莫大的喜悦，对我的写作生涯，也是一项大大的鼓励。每当我来到一些偏远的城市，走在大街小巷中，都有闻风而至的读者，拿着我的书来找我签名时，我就深深的感动了！以前，我常常怀疑，我这么孜孜不倦的写作，让我的青春，我的大好时光，都消磨在书桌上，写出的作品，自己也不是很满意，这样的一生，到底是值得还是不值得？这种疑惑，此时也得到了解

答，我终于感到不曾虚度此生，而且微微的自傲起来了。虽然，那些坊间出版的“琼瑶著作”，全都是盗版的，我也不太在意了。只是，看到很多书都印得粗制滥造，内容往往错字百出，而觉得十分心痛！

为了扼止这种现象，我开始授权给大陆的出版社，正式出版我的作品。“作家出版社”就是在此时和我签约的。但是，即使我授权后，这些盗版书仍然猖獗，假冒书也依旧到处可见。有权的“作家出版社”也拿这种情形无可奈何。所以，当我和“作家出版社”的约满以后，我实在不愿意继续签约。两年以来，我的书就在“无授权”的状态下，出版得乱七八糟。我每次看到假冒书的时候，难过的程度已非笔墨所能形容。逐渐的，我当初那种感动情绪，都被这种“痛苦”所取代。对于中国大陆的“著作权”观念，也到了“心灰意冷”的地步。

这两年之间，有许多的出版社和我陆续接触，都想出版我的“全集”。我一直提不起很大的兴致，只怕“授权”后同样紊乱。其中，以“花城出版社”和“云南

人民出版社”最为积极。“花城出版社”的肖建国先生表示，只有以好的品质，好的印刷，好的编排，好的纸张……以及“真实的授权”，“完整的出版”来打击那些非法的盗版和假书。这个做法，使我动心了。于是，今天，“花城出版社”终于得到我的“独家授权”，出版我一整套的“琼瑶全集”。我写作到今天，一共写了五十部小说，要一口气出版五十部书，真是一件大事。

我希望，这套书出版以后，盗版和假书可以彻底消失。我是个自我要求非常严格的人，写作的态度一向真诚。有时，为了两三个字的推敲，常常彻夜不寐。有时，为了一些错误，也常常自责不已。我经常对朋友说，我虽然写得不是很好，但是，我一定尽我的全力。不论“好”与“坏”，都是我自己的，都是“真实的琼瑶”。每出版一本书，我都是战战兢兢，如履薄冰的，生怕我让我的读者失望。在我这样的写作心态下，那些不堪入目的假冒书，对我真是一件“残忍”的事！我希望，“花城”这套“琼瑶全集”，可以恢复我对中国大陆读者的感动和信心！希望那

烟雨濛濛

些爱护我，鼓励我的朋友们，看到的都是我的“真迹”！这些希望，其实都好“简单”，不是吗？“希望”它不会变成只是“希望”，“希望”它能“落实”！那就是我的幸运，也是我的读者们的幸运了！

最后，感谢“花城”的编辑们，为这套书所付出的心力！感谢广东旅游出版社的李亚平先生，以及云南人民出版社的程志方先生和欧阳常贵先生，对这套书的支持和协助！

琼瑶

一九九六年元月四日于台北可园

1

又到了这可厌的日子，吃过了晚饭，我闷闷的坐在窗前的椅子上，望著窗外那绵绵密密的细雨。屋檐下垂著的电线上，挂著一串水珠，晶莹而透明，像一条珍珠项炼。在那围墙旁边的芭蕉树上，水滴正从那阔大的叶片上滚下来，一滴又一滴，单调而持续的滚落在泥地上。围墙外面，一盏街灯在细雨里高高的站著，漠然的放射著它那昏黄的光线，那么的孤高和骄傲，好像全世界的事与它无关似的。本来嘛，世界上的事与它又有什么关系呢？我叹了口气，从椅子上站了起来，无论如何，我该去办自己的事了。

“依萍，你还没有去吗？”

妈从厨房里跑了出来，她刚刚洗过碗，手上的水还没有擦干，那条蓝色滚白边的围裙也还系在她的腰上。

“我就要去了。”我无可奈何的说，在屋角里找寻我的雨伞。

“到了‘那边’，不要和他们起冲突才好，告诉

烟雨濛濛

你爸爸，房租不能再拖了，我们已经欠了两个月……”

“我知道，不管用什么方法，我把钱要来就是了！”我说，仍然在找寻我的伞。

“你的伞在壁橱里。”妈说，从壁橱里拿出了我的伞，交给了我，又望了望天，低声的说：“早一点回来，如果拿到了钱，就坐三轮车回来吧！雨要下大了。”

我拿著伞，走下榻榻米，坐在玄关的地板上，穿上我那双晴雨两用的皮鞋。事实上，我没有第二双皮鞋，这双皮鞋还是去年我高中毕业时，妈买给我的，到现在已整整穿了一年半了，巷口那个修皮鞋的老头，不知道帮这双鞋打过多少次掌，缝过多少次线，每次我提著它去找那老头时，他总会看了看，然后摇摇头说：“还是这双吗？快没有得修了。”现在，这双鞋的鞋面和鞋底又绽开了线，下雨天一走起路来，泥水全跑了进去，每跨一步就“咕叽”一声，但我是再也不好意思提了它去找那老头了。好在“那边”的房子是磨石子地的，不需要脱鞋子，我也可以不必顾虑那双泥脚是否能见人了。

妈把我送到大门口，扶著门，站在雨地里，看著我走远。我走了几步，妈在后面叫：

“依萍！”

我回过头去，妈低低的说：

“不要和他们发脾气哦！”

我点点头，继续向前走了一段路，回过头去，妈还站在那儿，瘦瘦小小的身子显得那么怯弱和孤独，街灯把她那苍白的脸染成了淡黄色。我对她挥了挥手，她转过身子，隐进门里去了。我看著大门关好，才重新转过头，把大衣的领子竖了起来，在冷风中微微瑟缩了一下，握紧伞柄，向前面走去。

从家里到“那边”，路并不远，但也不太近，走起来差不多要半小时，因为这段路没有公共汽车可通，所以我每次都是徒步走去。幸好每个月都只要去一次。当然，这是指顺利的时候，如果不顺利，去的那天没拿到钱，那也可能要再去两三次。

天气很冷，风吹到脸上都和刀子一样锋利，这条和平东路虽然是柏油路面，但走了没有多远，泥水就都钻进了鞋里，每踩一步，一股泥水就从鞋缝里跑出来，同时，另一股泥水又钻了进去。冷气从脚心里一直传到心脏，彷彿整个的人都浸在冷水里一般。

一辆汽车从我身边飞驰而过，刚巧路面有一个大坑，溅起了许多的泥点，在我跳开以前，所有的泥点，都已落在我那条特意换上的，我最好的那条绿裙子上。我用手拂了拂头发，雨下大了，伞上有一个小洞，无论我怎样转动伞柄，雨水不是从洞中漏进我的脖子里，就是滴在我的面颊上。风卷起了我的裙角，雨水逐渐浸湿了它，于是，它开始安静的贴在我

烟雨濛濛

的腿上，沿著我的小腿，把水送进我的鞋子里。我咬了咬嘴唇，开始计算我该问那个被我称作“父亲”的人索取钱的数目——八百块钱生活费，一千块钱房租，一共一千八百，干脆再问他多要几百，作为我们母女冬衣的费用，看样子，我这双鞋子也无法再拖过这个雨季了。

转了一个弯，沿著新生南路走到信义路口，再转一个弯，我停在那两扇红漆大门前面了。那门是新近油漆的，还带著一股油漆味道，门的两边各有一盏小灯，使门上挂著的“陆寓”的金色牌子更加醒目。我伸手揪了揪电铃，对那“陆寓”两个字狠狠的看了一眼，陆寓！这是姓陆的人的家！这是陆振华的家！那么，我该是属于这门内的人呢？还是属于这门外的人呢？

门开了，开门的是下女阿兰，有两个露在嘴唇外面的金门牙，和一对凸出的金鱼眼睛。她撑著把花阳伞，缩著头，显然对我这雨夜的“访客”不太欢迎，望了望我打湿的衣服，她一面关门，一面没话找话的说了句：

“雨下大啦！小姐没坐车来？”

废话！哪一次我是坐车来的呢？我皱皱眉问：

“老爷在不在家？”

“在！”阿兰点了点头，向里面走去。

我沿著院子中间的水泥路走，这院子相当大，水

泥路的两边都种著花，有茶花和台湾特产的扶桑花，现在正是茶花盛开的时候，一朵朵白色的花朵在夜色中依然显得清晰。一缕淡淡的花香传了过来。我深深的吸了一口气，是桂花！台湾桂花开的季节特别长，妈就最喜欢桂花，但，在我们家里却只有几棵美人蕉。

走到玻璃门外面，我在鞋垫上擦了擦鞋子，收了雨伞，把伞放在玻璃门外的屋檐下，然后推开门走了进去。一股扑面而来的暖气使我全身酥松，客厅中正燃著一盆可爱的火，整个房里温暖如春。收音机开得很响，正在播送著美国热门音乐，那粗犷的乐声里带著几分狂野的热情，在那儿喧嚣著，呼叫著。梦萍——我那异母的妹妹，雪姨和爸的小女儿——正斜靠在收音机旁的沙发里，她穿著件大红色的套头毛衣，一条紧而瘦的牛仔裤，使她丰满的身材显得更加引人注目。一件银灰色的短大衣，随随便便的披在她的肩膀上，满头乱七八糟的短发，蓬松的覆在耳际额前。一副标准的太妹装束，但是很美，她像她的母亲，也和她母亲一样的充满了诱惑。那对大眼睛和长睫毛全是雪姨的再版，但那挺直的鼻子却像透了爸。她正舒适的靠在沙发中，两只脚也曲起来放在沙发上，却用脚趾在打著拍子，两只红缎子的绣花拖鞋，一只在沙发的扶手上，另一只却在收音机上面。她嘴里嚼著口香糖，膝上放著本美国的电影杂志，摇头晃脑的听著